

采购合同

采购方（甲方）：北京开放大学

法定代表人：许晓革 授权代表：马嵘 联系方式：1350109217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400687112X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甲4号

邮政编码：100081

开户行：北京银行安定门支行

银行账号：01090369200120111006675

销售方（乙方）：北京青眯工坊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洋 授权代表：于洋 联系方式：18618168165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8MA01UFOA41

通讯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军庄镇孟悟村77号

邮政编码：10230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八大处支行

银行账号：1103110104001777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货物清单（如条目较多可列入合同附件）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吊顶背景灯	爱图仕	Amaran300C	10	3150	31500	
灯板	爱图仕	旗板(2个/ 组)	10	590	5900	
吊顶板灯	爱图仕	F22c	10	4050	40500	
吊顶聚光灯	爱图仕	LS 300x	6	6300	37800	
聚光筒	爱图仕	Spotlight	6	1900	11400	

		SE36°				
吊顶/落地 柔光灯(核 心产品)	爱图仕	LS 600x pro	10	8479	84790	
柔光罩	爱图仕	Lightdomelll	20	1299	25980	
影视挂钩	爱图仕	鹰嘴夹	36	249	8964	
钢腿	KUPO	226MB (配 脚轮)	6	1580	9480	
集成光控系 统	爱图仕	Sidus One	1	2800	2800	
移动光控台	爱图仕	预装 sidus Link	1	2000	2000	
灯光辅料及 安装服务			1	6313.6 9	6313.69	
总价款：大写：贰拾陆万柒仟肆佰贰拾柒元陆角玖分 ，小写：267427.69 （元）						

合同总价款中已包含设备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检测调试及相关材料费用、用户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技术质量要求

1. 货物及零部件应为通过国内正规市场渠道获得的全新品，具备出厂合格证，使用原厂商包装，可以正常使用厂家提供的售后服务。
2. 货物质量应符合相关国家强制质量标准 and 行业通用技术标准。
3. 货物主要性能参数应不低于采购文件的要求。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金额不少于合同总价款 10% 的银行履约保函。银行履约保函有效期与本合同有效期一致。甲方收到银行履约保函和相应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70%，计 187199.38 元。

2. 合同内容全部完成，甲方出具合同验收合格报告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不少于合同总价款 5% 的质保保函替换已提供的银行履约保函。质保保函有效期与本合同售后服务期一致。甲方收到质保保函和相应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

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计 80228.31 元。

第四条 货物到货验收

1. 本合同生效后 90 个自然日内，乙方负责将全部货物妥善包装并运输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双方共同到场清点验收货物。货物因包装不当或运输问题出现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解决。

2. 乙方应按照每批次送货清单分别编制到货验收单，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货物验收情况应记录在到货验收单上，双方共同确认签字。

3. 接收货物时，甲方应当在货物交接时对货物的品种、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外观包装当场查验核实。对货物有异议的，甲方有权当场拒收。

4. 接收货物时，乙方应当出具货物的产品合格证书或出厂检测报告、说明书、保修凭证等材料，进口货物还应当提供报关单等进口凭证。乙方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的，甲方有权拒收。

5. 甲方也可在收到货物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经双方核实确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换。甲方未在约定期限内提出书面异议或已对货物实际使用的，视为对货物无异议。

第五条 货物安装调试

1. 到货验收完成后，乙方负责对采购货物进行安装检测调试，对成套设备进行集成。乙方应确保采购货物安装到甲方指定位置，并可以长期安全可靠运行。安装检测调试中发现的货物质量问题和互联集成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安装检测调试过程中所需各种工具、仪器仪表、辅料由乙方提供。

2. 本合同采购货物安装调试中如需与甲方原有设备配合使用，双方共同进行调试，新旧设备互联集成中的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3. 货物安装检测调试结束后，乙方应对甲方进行技术交底、资料移交、使用培训等工作，确保甲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可以独立操作设备。乙方应在合同有效期及售后服务期内为甲方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服务。

4. 安装检测调试过程中，乙方应遵守工作规范和甲方有关校园管理、施工管理、消防安全等工作要求和制度流程，按相关要求办理报备和审批。

第六条 合同验收

1.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都通过甲方到货验收，并且完成安装检测调试工作、

技术交底、资料移交、使用培训等全部合同内容后，经过自检合格，可以向甲方书面提出合同验收申请。乙方提交合同验收申请的时间不应晚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 甲方收到乙方合同验收申请后组织开展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的设备试运行。试运行期如发现设备质量和安装集成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甲方审查供货及安装情况、试用及整改情况，现场查验设备工作状态后出具合同验收合格报告。

3. 甲方经乙方书面催示仍未在规定期限内组织验收工作的，视同验收合格，验收日期以乙方书面催示日期为准。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期为 3 年，自甲方出具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计算。对服务期内发现的货物质量及安装调试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确保甲方可以正常使用。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原厂商提供的售后服务。

2. 售后服务期内，乙方应积极为甲方提供有效的运维服务，提供固定联系方式接待甲方技术咨询和故障报修，并及时反馈。需要现场解决的一般应于 4 小时内到达。

3. 售后服务期内，乙方应每 3 个月开展一次实地巡检，及时发现和处置隐患。

第八条 双方其他义务

1. 甲方义务

(1) 甲方应当向乙方确认准确的送货时间、地点及收货人等情况，并提供必要的协助。

(2)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办理货款结算并支付货款。

(3) 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示的方法，对货物妥善保管、搬运、使用。因甲方原因导致货物损毁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2. 乙方义务

(1)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时供货。

(2) 乙方应当对货物的保管及使用方法进行技术交底。

(3) 乙方应当明确告知配套使用产品的质保等服务的有效期限。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货物交接地点错误，或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收货的，交货期限顺延，甲方应当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按期交货，或者乙方交货后被甲方依合同约定拒收或退货的，乙方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本合同中一方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合理原因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向对方通报，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说明。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合同项下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协商未能解决的争议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北京开放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马喲

签订时间：2025.7.9

乙方（盖章）：北京青睐工坊科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于洋

签订时间：2025 年 7 月 07 日

